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广东新南方医疗投资发展有限 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17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广东新南方医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股东深圳市老虎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老虎汇”）与广东新南方医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南方医疗投资”）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后，新南方医疗投资将持有公司57,200,00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新南方医疗投资将持有公司152,000,000股股份，占公司发行完成后总股本的23.05%。新南方医疗投资通过接受表决权委托和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合计拥有的表决权比例达到31.72%，超过了30%，新南方医疗投资因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导致其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要约收购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批准，投资者取得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新股，导致其在该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的30%，投资者承诺3年内不转让本次向其发行的新股，且公司股东大会同意投资者免于发出要约的，相关投资者可以免于发出要约。新南方医疗投资已承诺其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综上，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同意新南方医疗投资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嘉应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6月17日